

张
鸣
著

历史的白痴

看来，文人最大的祸患，在于有一条不合时宜、而且又能说出点名堂的舌头，把这样的舌头割了喂狗，天下就太平了。

翻检历史遗漏的线索，最个人化的晚近历史读本。

珠海出版社

张
鸣
著

历史的
空白

珠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历史的空白处 / 张鸣著. - 珠海: 珠海出

版社, 2007.8

ISBN 978-7-80689-728-7

I . 历… II . 张… III . 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 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08314 号

历史的空白处

◎张鸣著

策 划：牛树镇

终 审：吕唯唯

责任编辑：李向群

特约编辑：雍 薇

版式设计：阅读坊·孙利

出版发行：珠海出版社

地 址：珠海银桦路 566 号报业大厦 3 层

印 刷：北京汉唐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 × 1092mm 1/16

印 张：17 字数：216 千字 插图：29 幅

版 次：2007 年 9 月第 1 版 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689-728-7

定 价：26.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若印装质量发现问题，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有话说在前头

我是个嗜书如命的人。毛病是文革给闹的，刚刚学会读书，就赶上禁书，所有的书，都给打上封资修印记，一股脑烧光，害得我日日饥渴，有时比真的饿肚皮，还要难受。读书成瘾，跟吸毒近似，清代大儒颜元，说读书人是吞砒人，即吸毒成瘾者，不假。我的邻居兼好友卢跃刚兄有名言，为书买房，为儿子挣钱。我同意而且拥护头半句，两次换房，都因为书装不下了，一个人倒是有个搁下身子的地方睡觉就行。

好读书，但是乱读书。我虽然学历上是个博士，但除了在研究生期间跟老师聊天，没有正经接受过科班历史教育，如果说还有点知识，不过自己乱看看来的。小时候看书，能逮到什么看什么，拿到手里的书，如果时间限制比较紧，就飞快地看，如果相对比较充裕，就整本地抄，记得我抄的第一本书，好像是本叫做《美国政府机构》的书，大概是本文革后期提供给新闻报道人员做参考用的，从那里头，我第一次知道了什么叫国会，什么叫行政权，也知道了原来人家的国务院只是外交部，跟我们不一样，还知道了原来负责美国总统保护的，是财政部。上大学之后，虽然学的是工科，课程压力大得要命，但毕竟社会上的书多了，我也忙里偷闲，狠狠地啃了几本大部头，但依然是自己看，有惑没人解，有疑没有问，更没有人点拨你该看什么书。

大学毕业弃工从文，老师骂我弃明投暗，暗虽暗，毕竟比较充裕地满足了我乱看书的那口嗜好。从此信马由缰，兴之所至，读之所至，读研究生之后，挨老师骂，说我用心不专，也依然如故，而且信奉陶渊明主义，好读书，不求甚解，每

有会意，便欣然忘食。时常津津乐道，用我政治学的同事的话来说，就是非学术性阅读。每每一本书读下来，问我书的学术理路，中心意思，核心问题，甚至于书的作者为谁，往往都不知道，但是书中我的“会意”点，却印象深刻，很久很久都忘不了，如果一本书这样的会意点多，那么三月不知肉味倒是未必，但一天忘了吃饭肯定有可能。

我是个野路子出来的所谓学者，使用的全是野狐禅的功夫，虽然没有本事，也没有兴趣关心大理论，大问题，但读的时候，总是爱想想，读到会意处，总喜欢掩卷而笑，笑毕遐思，每有所得，则欣然命笔，胡乱涂上一些文字，这就是我所有历史文化随笔的来由。所以说，虽说是什么随笔、散文，但实质上，不过是些读书笔记。读书笔记按理应该是给自己看的，印出来卖钱，好像有点对不起读者，不过话又说回来了，既然有人乐意看，出版商有乐意出，我想也没有关系，总之是周瑜黄盖，愿打愿挨，不喜欢的，离我的书远点就是，恨到买回去放在卫生间里当手纸，也无妨，只是纸质太差，又不卫生，还费钱，所以，建议这样的先生女士们，想出气，最好弄张我的照片，贴在镖靶上用镖扎，省钱，高效，还解气，符合多快好省的原则。

读书最喜读史，相比起来，在历史学的论著和所谓的历史素材之间，更喜欢后者，哪怕再乱，再没有头绪，也还是喜欢。读的时候，总免不了要推想一下，写此文的前人，在写这个东西的时候，是什么样一种情景，如果是我自己，生在那个时代，又会怎样。如此这般之后，有时真的不知我之为鱼，鱼之为我，傻乐一通，起身到冰箱里，找一个个大的苹果，大嚼，然后爬上电脑，写几个字。

张 鸣

目录

有话说在前头	001
第一话／当牛记者碰到强人的时候	005
第二话／戴大头巾状如印度兵的中国士兵	005
第三话／懂兵法的和会打仗的	005
第四话／豆腐跟革命的一点不寻常的关系	005
第五话／对毒与赌的另一种期待	005
第六话／官服的前襟与后襟	005
第七话／官运挡不住的人	005
第八话／『光绪』来了	005
第九话／从贵族到士大夫再到贵族	005
第十话／后汉儒生的幸福生活	005
第十一话／混事的本事	005
第十二话／借口的故事	005
第十三话／名士和能臣之间的悲剧	005
第十四话／撒钱的兵法	005
第十五话／土匪绑票的特别赎金	005
第十六话／外国雇佣兵的中国国际遇	005
第十七话／误会的和不误会的教案	005
第十八话／有关中国戏的一点涉外的往事	005
第十九话／戏里的战争不让女人走开	005
第二〇话／选举与美女经济	005
第二二话／洋人的膝盖	005
第二三话／一旦革命成了功——王金发的故事	005
第二三话／以色事人和以貌取官	005
第二四话／又想起了王大点	005
097 094 090 087 083 079 074 067 063 058 055 051 047 043 039 032 028 024 021 017 014 010 005 001 001	005

第二五话／在北洋狗与北洋虎之间 ······

第二六话／在孝与非孝之间 ······

第二七话／张氏父子头上的光环 ······

第二八话／『子见南子』的现代性事件 ······

第二九话／从将军到村长 ······

第三〇话／会馆演绎的官商故事 ······

第三一话／在民主的下降线行进的民国政府 ······

第三二话／三跪九叩的健身操 ······

第三三话／文人的舌头 ······

第三四话／小人不可得罪 ······

第三五话／洋人遇见兵 ······

第三六话／说了不白说，做的必须做 ······

第三七话／谁的红色？何来经典？ ······

第三八话／举民不是秘密的秘密——读史札记 ······

第三九话／『肉食者』的学问——跟李零读《孙子》 ······

第四〇话／台湾的招幌 ······

第四一话／袈裟与权杖 ······

第四二话／家族架构与公司架构——关于『封建制』和『郡县制』的思考 ······

第四三话／精英的养成——从臣民社会、蚁民社会到公民社会 ······

第四四话／闲话『凤头行政』 ······

第四五话／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发生学——读书札记 ······

第四六话／为什么会有农民怀念过去的集体化时代？ ······

第四七话／漫议乡间合作发生的文化条件 ······

第四八话／中国农村政治：现实与未来的走向 ······

第四九话／关于我的两篇自述 ······

255 230 224 218 211 207 202 193 184 181 175 167 163 159 156 153 150 146 138 131 124 120 113 109 104

第一话

当牛记者碰到强人的时候

民国时期的记者牛。租界里的口没遮拦，想说就说，租界外的口上的遮拦也有限，批评揭黑自不必说，损人骂街也是家常便饭。惹着谁了，告上法庭的不多，上门来砸场子的不少，但是砸完了，记者该骂还骂，反正那个时候，一个报社值钱的东西也不多。

民国时期的记者牛。租界里的口没遮拦，想说就说，租界外的口上的遮拦也有限，批评揭黑自不必说，损人骂街也是家常便饭。惹着谁了，告上法庭的不多，上门来砸场子的不少，但是砸完了，记者该骂还骂，反正那个时候，一个报社值钱的东西也不多。

在来自西方的各种市井观念中，记者是无冕之王的说法在中国特别流行，大家认账，记者也很自负。很多历史上的牛人都有过办报（刊）的经历，比如梁启超、章士钊、章太炎、陈独秀、吴稚晖、陈布雷，他们手里的一支笔，原本都是预备扫清天下的。到了蒋介石的时代，当年的名记者差不多都已经改行，做官的做官，革命的革命，做学问的做学问，但记者们依然牛气不减，官办的《民国日报》发起评选中国伟人活动（类似于我们的超女评选），揭晓时，居然第一名是《民国日报》的总编陈德徵，第二才轮到蒋介石（据说把蒋介石气昏了）。

记者牛，损起人来嘴特别黑，旁观者见了，哈哈一笑，当事人听了，会恨无地缝可钻。不过，凡是大记者，往往不会找小人物的晦气，他们下手，就冲大个的去，所以老百姓听了解气。解气归解气，危险也不小，前面提到的砸场子，就是一种，不过但凡当过记者，信息都灵，躲得快，身体不会受伤害，但是也有躲不过去的时候，黄远生躲到了美国，还是被暗杀了，邵飘萍在六国饭店躲了很长时间，一露头，就被捉了进去丢了性命。好在那个时代是军阀当家，军阀是武夫、粗人，做事不管不顾，舆论能拿来说事的那些事情，涉及女人和金钱，吃喝嫖赌，巧取豪夺，他们都公开地做，大摇大摆地做，根本不在乎舆论怎么说，所以记者怎么骂，他们并不大管。曹锟贿选，上海的报纸吵翻了天，人家照做总统不误，连理都不理。当时还是个报人的吴稚晖，出来放话说，曹锟和老婆做爱一次，即可有四万万精虫，这些精虫代表中国四万万人，一起来投曹锟的票，不就结了，何必劳神费钱收买猪仔议员。恶毒到了这个地步，也没听说曹大总统因此败了兴致，就职典礼少了些风光，曹大总统既没有全国通缉，也没有派刺客下手，

让对脐下三寸地带的物件特别感兴趣的吴稚晖依然可以放开喉咙，继续说他的精虫和生殖器。

可是，另外一个也拿那个部位说事的记者，命运却不一样，这个人叫林白水。林白水是个老报人，从清末就开始办报，民国后做过短时间的官，官场上混不下去，又转过来再作冯妇，依旧做他的记者。此人是跟黄远生（号称是中国第一个专职记者，曾担任过《申报》、《时报》、《东方杂志》、《庸言》等多家报刊的特派记者，1915年冬因反对袁世凯称帝而避祸去了美国，但却被误会为帝制人物而遭到刺杀）、邵飘萍、张季鸾、成舍我齐名的名记，一生恃才傲物，一支笔，如同不吃辣的国度里的朝天椒，看得倒是赏心悦目，但吃上的人，未免要难受得跳脚。林白水骂街不看对象，越是官大，越是要骂。1924年，段祺瑞再度出山，标榜“公道砥平”，他写文章，标题叫做“段执政私处坟起”。一下子搗到段老爷子的那个地方，闻者鼓掌，见者哄堂，但骂的是武夫，没事。后来，那个“三不知”的狗肉将军张宗昌来了，稍微像样一点的政客，都避开了，可是也有人往上贴。此人姓潘名复，字馨航，在钱和女人上都很有功夫。贴上狗肉将军之后，变成了一个什么“督办”。狗肉将军来了意味着什么，按道理记者们应该知道，因为刚刚一个名记邵飘萍做了枪下鬼，可林白水还是骂，借潘的字“馨航”的谐音（林是福建人，说一口带南方口音的国语），说潘复是张宗昌的肾囊，也就是膀胱，或者俗称尿脬，本来应该是“帮办”，帮生殖器办撒尿的事，但现在居然成了“督办”。赶巧，这种骂还是在那个地方附近转悠。

不幸的是，政客往往是文人，文人不像武夫那样粗陋，他们心细，对文字有着天然的敏感，越是跟叭儿狗一样的文人，这方面的本领反而越高。本领高，心眼小，于是，我们的名记晦气了。某天晚上，在八大胡同，肾囊跟生殖器之间有了一点隐秘的沟通，张宗昌一声令下，林白水就被拖到了宪兵司令部，没有给林记者任何申辩的机会，一声枪响，撒手西去。枪毙的理由是赤化。其实，无论跟当时被称为赤化的共产党

还是国民党，林白水都一点瓜葛没有。

显然，在存在不讲理权力的情况下，记者，尤其是敢说话的记者，其实很弱势。

第二话

戴大头巾状如印度兵的中国士兵

晚清的中国，是个出新鲜事的地方，给喜欢看热闹的国人，提供了非常多的机会做看客。鸦片战争英国人打破大门进来，战争间歇，大着胆子溜出来看热闹的中国人发现，在黄头发蓝眼睛的英国军队里，夹杂着大量肤色很杂的人。

晚清的中国，是个出新鲜事的地方，给喜欢看热闹的国人提供了非常多的机会做看客。鸦片战争英国人打破大门进来，战争间歇，大着胆子溜出来看热闹的中国人发现，在黄头发蓝眼睛的英国军队里，夹杂着大量肤色很杂的人。这些人身上穿的跟白人差不多，但头上却裹着一个大头巾，显得头特大。中国人管他们叫大头兵，或者大头鬼。当时的国人不知道，这些人其实是英军中的印度锡克士兵。由于印度做殖民地的资格比较早，因此印度人，尤其是剽悍的印度锡克人，就有了跟主子一起出来教训别个不听话民族的资格。

由于印度士兵的加入，这场战事给了做看客的中国人更多的眼福。在他们眼里，洋鬼子肤色很杂，也很斑斓，有白夷、黑夷、红夷，以及不黑不白之夷等等，好看煞人，边看边增加自己的种族优越感——觉得鬼子不像人，像动物。印度士兵的头巾，也给人印象深刻，因为它多半是大红的，高而臃肿，凡是看到而且喜欢记录的中国人，总是忘不了记上一笔。后来，在上海租界里，英国人用印度人当巡捕，上海人称之为“红头阿三”。这个戏谑的称谓，显然跟头巾有关。不过，在鸦片战争当口，缠头巾的印度兵命运并不好，中国人抓到了白人，很可能会优待，但是抓到了地位低下的印度人，不由分说就是虐待，连打带骂，还不给饭吃（我们中国人，对等级无师自通地敏感）。而英国人方面，一旦出现了军纪问题，一般都是拿印度兵开刀，当众绞死，用以安抚占领地的中国人。远不及后来在上海的印度巡捕，虽然在白人面前是孙子，但见了中国人，却是霸道的爷。

缠头巾是印度锡克人的风俗，也是他们的教规，聪明的英国人为了让殖民地的人做炮灰，在变革他们上下身服饰的同时，容忍了他们的头顶。殊不知，这个特别的头顶，到了中国，却变成了二等洋人的标志，让中国人很是厌恶。

然而，时代总是在前进，谁也没有想到，到了19世纪末，在中国“租借”了山东威海的英国人，居然把他们在印度的经验搬到了中国，在威海建立了一支“中国军团”，这支军队的服装跟印度的锡克兵一模一样，头上也



神圣不可侵犯的东西（徐咏莲画）

顶着一个大头巾，或者说是头巾形的帽子。据资料记载，“中国军团”训练有素，装备精良，长枪队、炮队、机枪队、骑兵队一应俱全，这支军队的士兵，大概是中国第一批接触并使用马克沁机枪的人。从这支军队留下来的老照片来看，这些来自山东各地的小伙子们，虽然头上裹着头巾显得有点怪异，但军容严整，浑身上下透着精神，甚至可以说是有点趾高气扬。只是虽然号称“中国军团”，但军官却都是英国人，列起队来，每个排的旁边，都站着一个戴着大檐帽的英国军官。

作为殖民者的白人，很少做亏本的买卖。他们招募中国兵跟招募印度兵一样，都是要用他们打仗的。“中国军团”刚刚练好，打仗的机会就来了——中国闹义和团了。山东是义和团的发源地，但威海附近却没有闹出多大动静，因为被“中国军团”剿了。不久，威海的“中国军团”北上，加入西摩尔联军，不仅跟义和团，而且跟中国的正规军交上了手，参加了进攻天津和北京的战斗。据说，这支中国人的军队打得很不错，在进攻天津的战斗中尤其突出，接连攻下几个军火库。战后，为了表彰这支军队，英国人特地设计了一种带有天津城门图样的徽章，作为“中国军团”的徽记。一位当年“中国军团”的英国军官写道：“中国军团远征作战的次数比任何部队都多。即使不算解决威海卫出现的麻烦，天津之战有我们的份，解救北京有我们的份，以及1900年8月到独流和没有行成的北仓，这些远征都是我们干的，没有其他军团参加。”（巴恩斯：《与中国军团在一起的活跃日子》，转引自邓向阳主编：《米字旗下的威海卫》）参加八国联军的“中国军团”计400余人，进攻北京的联军中的英国军队一共才3000人，中国人占了13%。而联军中法国军队才800人（以越南士兵为主），奥军58人，意军53人。如此说来，所谓的八国联军，其实应该是九国联军才是。只是这第九国的士兵比较隐蔽，服饰跟印度兵一样，以至于当时被打的所有中国人都没有觉察，一直当他们都是印度兵。

使用中国人来打中国人，不是打普通人，是进攻自己国家的首都，打自己的皇帝和太后，居然没有任何问题，而且这支中国军队打得相当卖力

(中国军团为此阵亡23人)，特别能战斗，同样的中国人，在中国阵营里几十万义和团，几万武卫军，都不济事，而在对方阵营里，几百中国人却所向披靡。令我们在佩服殖民者的“以华制华”策略高明的同时，不能不反观一下我们自己的百姓。传统的忠君爱国的观念，在晚清的乱世，很明显靠不住了。在同一个地方，一伙人跟洋人誓不两立，嚷着杀洋灭教，虽然刀大多都落到了信教的中国人头上，但对洋人的敌意无疑是明显的。另一伙人（他们其实也不是信教的教民）则跟着洋人杀中国人，杀到了皇帝和太后的头上。上个世纪末，世界还真是有点乱。

最后提一句，后来，英国人为参加八国联军的中国士兵阵亡者立了一块碑，碑文中、英文双语，但碑的样式，却是地道的中国式，云头龙纹，跟中国政府为在义和团时死了的德国公使克林德建的牌坊一样，对中国，但却是对中国的……什么呢？——羞辱！

不幸的是，这羞辱多半是我们自己给自己找的。

第三话

懂兵法的和会打仗的

自战国时赵国的名将赵奢生了个儿子赵括，而且将他养大以后，中国就多了一条成语：纸上谈兵。